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南雁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089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edu_se.33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0307822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附件請依說明四下載）（16968773_11030782291_1_ATTACHMENT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0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務必確實周知貴校教師、學生及家長，並協助學生辦理報名事宜，以維護學生參賽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」、110年8月10日「臺北市110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第二次籌備會議」及110年8月26日「臺北市110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臨時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二、報名規定：

（一）本比賽採網路登記報名，再列印報名資料，紙本經學校核章後，以親送或掛號郵寄方式辦理報名。

（二）網路登記報名及列印報名表日期：109年9月2日（星期四）至9月13日（星期一）24時止。

（三）親送或掛號郵寄報名資料：110年9月17日（星期五）16時前，於上班時間親送或掛號郵寄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附屬高級中學藝能教育組（10658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3段143號）備查，郵戳為憑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（四）符合逕行參加決賽資格者，須於110年9月17日（星期五）前繳交「110學年度逕行參加全國比賽意願申請表」至市立中正高中（11287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77號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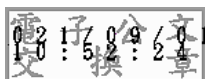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110學年度指定曲目已公告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（<http://web.arte.gov.tw/Music/default.asp>），請逕行下載查詢。

四、本次競賽相關訊息請至本市五項藝術比賽專屬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pcityart.tp.edu.tw/>）查詢及下載（學校帳號—即學校代碼6碼，請洽校內文書組），並請貴校將本市五項藝術比賽網站連結公告於校網，善盡訊息公告周知之責任。

五、為維護比賽之公平公正，學校逾時送件或送件資料不完整，致使學生權益受損者，經本局查證係學校行政疏失屬實，將追究學校相關人員行政責任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防醫學院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 臺北辦事處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臺北辦事處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臺北辦事處、臺北歐洲學校（幼兒園-小學）、臺北歐洲學校（中學-高中）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、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、印尼泗水臺灣學校、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

副本：辛太科技有限公司



裝

訂

線

